

江苏省文明办文件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

苏科协发〔2021〕86号

关于举办第二届江苏省青少年“诗词里的科学” 网络挑战赛活动的通知

各设区市文明办、科协：

为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学习教育，提升青少年科学素养，培养科学精神，争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。根据省文明委工作部署，省文明办、省科协决定联合举办第二届江苏省青少年“诗词里的科学”网络挑战赛活动。

本次活动以网络为主要载体，通过知识竞赛、诗词创作、作品展示、科学普及等形式，引导广大青少年诵读诗词经典，传承文化精髓，提升科学文化素养，对进一步深化未成年人思

想道德建设工作具有重要意义。各设区市文明办要高度重视，认真做好统筹协调、宣传引导工作，科协要牵头做好组织发动、项目推进、知识普及、宣传推广等工作。各地要充分运用各类媒体媒介，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浓厚氛围，共同推动活动取得实实在在成效。

附件：第二届江苏省青少年“诗词里的科学”网络挑战赛
活动方案



附件

第二届江苏省青少年“诗词里的科学” 网络挑战赛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主题

赏诗词之美 品科学之道

二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江苏省文明办、江苏省科协

承办单位：江苏省中小学生金钥匙科技竞赛组委会、江苏省科学传播中心、江苏省科普作家协会

三、活动时间

2021年6月-9月

四、参赛对象

面向全省中小学、职业学校学生

五、活动安排

1. 知识挑战赛（网络个人赛）（2021年6月-8月）：比赛形式为在线挑战答题。赛题包含诗词常识、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地理、气象、文明礼仪、生活科学、生命科学、爱国教育等方面的知识内容。每月3次挑战机会，成绩按单次最高答题正确

数及答题时间进行排名。13个设区市分别设立月赛排行榜，评选本地区月赛冠亚季军，颁发证书和纪念品。系统设学习区，包含丰富的诗词内容，供选手自主学习。设个人积分排行榜，选手通过答题、学习等途径获取积分，赛季结束时根据积分排行评选赛季个人一、二、三等奖，颁发证书和纪念品。设学校积分排行榜，以该校所有选手积分之和作为学校积分，赛季结束时积分榜前20名学校获优秀组织奖。

2. 诗词创作赛(网络个人赛)(2021年6月-8月上旬):“北斗”、“嫦娥”、“玉兔”、“天问”、“天官”、“祝融”……这些极具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意义的名词，在新时代的发展中，焕发出了全新的科技内涵。请参赛选手围绕“科学故事”、“科学现象和原理”、“生活中的科学”、“科技发展”、“科学家精神”、“庆祝建党100周年”等相关主题，独立创作1首诗词作品，体裁要求为传统诗词，内容要求符合主题，具有较强文学性、艺术性。

参赛作品须是学生原创，一经发现抄袭、剽窃，立即取消参赛资格，并视情况通报参赛者所在学校。已公开发表或在省级及以上获奖的作品不再申报。评选分为初审、终审两个环节，确定诗词创作优秀作品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秀创作奖。

3. 线下总决赛和颁奖仪式(2021年9月):总决赛以设区市为单位，每设区市结合网络个人赛情况遴选不超过2支代表

队，参加在南京市举办的线下总决赛。其中小学组、中学组各一支代表队，每支代表队由 3 名学生组成。总决赛主要包含赛题竞答、原创诗词展示等内容。总决赛结束后举办颁奖仪式，邀请专家学者、获奖选手、优秀指导老师、学校代表等参加。总决赛和颁奖仪式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鼓励各地开展当地线下赛活动，省组委会提供培训、赛题等支持，获奖选手优先推荐参加团体总决赛。

4. 宣传推广（2021 年 6 月-9 月）：活动通过学习强国江苏平台、央广国际在线、江苏文明网、公众科技网、人民网江苏频道、新华网江苏频道、腾讯大苏网、环球网、交汇点、江苏教育频道、优漫卡通频道、科学传播在线、《科学大众》杂志、科学少年社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同步开展广泛宣传。总决赛及颁奖仪式通过人民网、荔枝网等主流媒体平台直播或录播，通过优漫卡通卫视等频道电视播出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1. 知识挑战赛：根据各设区市赛事排行榜，评选月赛奖若干。根据赛季积分榜，评选赛季个人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组织奖若干。

2. 诗词创作赛：根据组委会专家评审结果，评选诗词作品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秀创作奖若干，选取优秀作品结集出版。

根据获奖作品指导情况，评选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。

3. 线下总决赛：根据总决赛成绩评选团体赛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秀指导教师奖，优秀组织奖若干。

七、参与方式

参赛者通过“科学少年社”微信公众号或“科学少年社”APP平台参与活动。本次赛事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，主办方有权将获奖作品用于制作推广、编辑出版、新闻宣传等，不支付作者稿酬，作者享有署名权。

联系人：葛璟璐，联系电话：025-84455061，电子邮箱：
271314959@qq.com。



微信公众号



APP下载